

证券代码：688155

证券简称：先惠技术

公告编号：2025-061

上海先惠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先惠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中“武汉高端智能制造装备制造项目二期”（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决定将上述募投项目结项。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上述事项无需董事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3 年 5 月 16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上海先惠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100 号）同意，公司于 2024 年 4 月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2,645,467 股，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 50.01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32,399,804.67 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12,727,420.0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19,672,384.67 元，上述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由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募集资金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上会师报字（2024）第 5041 号）。

公司依照规定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上海先惠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证券募集说明书》《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及相关文件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上海先惠自动化技术股

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证券募集说明书（注册稿）》中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投入以下项目的建设：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基于工业互联网的汽车动力总成装配线系统集成解决方案建设项目	26,400.00	22,000.00
2	武汉高端智能制造装备制造项目二期	17,600.00	2,000.00
3	新能源汽车电池精密结构件项目	70,000.00	22,700.00
4	补充流动资金	18,600.00	15,267.24
合计		132,600.00	61,967.24

三、本次结项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

公司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为“武汉高端智能制造装备制造项目二期”，上述项目已完成投入并达到预定的可使用状态，满足结项条件。截至 2025 年 10 月 31 日，本次结项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具体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A）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B）	已签订合同待支付金额（C）	尚未投入的铺底流动资金(D)	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E）	节余募集资金金额（F=A-B-C-D+E）
1	武汉高端智能制造装备制造项目二期	2,000.00	2,002.90	0.00	0.00	6.77	3.87

注：1、以上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B）为公司初步测算的结果，最终数据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为准。

2、节余募集资金金额未包含尚未收到的银行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扣除手续费），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实际转出的金额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最终转入自有资金账户当日实际金额为准。

3、本项目结项后，公司将办理相关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手续，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

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的相关监管协议随之终止,实际节余募集资金金额以销户当日实际转出为准。

四、本次募投项目结项的相关审核及批准程序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5.3.10规定:“单个或者全部募投项目完成后,科创公司将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用于其他用途,应当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且经保荐机构或者独立财务顾问发表明确意见后,方可使用。科创公司应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及时公告。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低于1,000万的,可以免于依照前款规定履行程序,但科创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披露相关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结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公告事项未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无需提交董事会审议,亦无需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先惠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5日